

# 群龙之首（上）

## 第一章 飞行的脑袋

### 1. 你老子要杀的是天子！

失手。

事败。

他们立刻撤走。

他们四人这次的行动堪称“胆大包天”。

就是因为这计划委实胆大疯狂，足以举世皆惊，他们才肯出手、才愿行动！

他们这次的行动是刺杀一个人。

这人姓赵。

姓赵的也没什么了不起，赵是大姓，在朝德高望重的高官就有：赵瞻、赵君锡等人，在武林中赫赫有名的，也有“龙兄虎弟”赵大盗。赵大道，以及“杀人王”赵一之等诸般好手。

这些人虽然有名，但杀他们（且不管杀不杀得成）还不足以惊天动地。

但杀这姓赵的确能使天下大乱、翻天覆地！

因为他们要杀这姓赵的，单名佶字，这人不谙武艺，甚至手无缚鸡之力，但这人却绝对是公认的天下第一人，理由很简单：

因为他是皇帝。

他是个皇帝，但他却肯定不是个好皇帝。

他宠幸宵小，昏庸腐败，使得奸佞当权，劈幸塞朝，小人得志，忠良蒙难，蠹国害民，剥削殆尽，恨煞他的人太多了，但他依然故我，踌躇不知，让一班小人佞臣包围起来，天天风花雪月，寻欢作乐。

要杀此昏君以救万民的人不知有几。

孙尤烈、梁贱儿、何太绝、余更猛四人，等了好久，待了好多时候，终于等到了这一个绝好时机：

这风流天子三宫六院不够，还要乘舆微行，到东京繁富之地去嫖妓。

这不是偶然即兴，而是乐此不疲，因而怠于政事，沉源酒色，可见一斑。如此正好。

这“太平门”（梁）、“飞斧队”（余）、“下三滥”（何）、“怪物坊”（孙）的四派好手，就等这一天。

这一夜，赵佶又乘轻车小辇，自宣德门，转曲院街，入小甜水巷，寻宠名妓白牡丹。

这消息绝对正确，来自一位“山东怪物坊”大口孙家的外系子弟的机密，已毋庸置疑。

于是，孙尤烈、余更猛、梁贱儿、何太绝这四个义结金兰的“名门五秀”便从三处四路会于京师，策划、筹备、埋伏，要进行这一场“杀天行动”。

他们都不准备能活着回去，却只求能手刃这名昏君。

他们在京都的行踪，化整为零，曾分别投宿于京里的正道武林势力：“发党花府”、“梦党温宅”和“象鼻塔”。

其中“金风细雨楼”的一名新进高手，也是山东大口孙家的子弟，名叫孙青牙，跟四名刺客中的孙尤烈渊源根深，知道他这位三叔向来脾性火爆，而今却神神秘秘，脸有慨色，只喝着闷酒，眼发出凶光，想必有重任在身，

于是有问。

孙尤烈则回答：“我是要去做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。”

孙青牙嗤笑道：“人人都说自己做的是大事，惊天动地则未必，搞不好得个抢天呼地就没意思了。”

孙尤烈火了：“我做的事真的能变天：我们要杀一个人。”

孙青牙向来跟他这个“三叔”熟络，也喜与人抬杠，只笑道：“杀一个人就能变天？那真个难怪天有不测之风云了。”

孙尤烈火滚了，一方面，他也坚信深知孙青牙的为人，是以一个虎吼就说了这句话：“你奶奶的！你老子要杀的是当今天子，你能说天崩了地还不裂吗？嘿！嘿！”

当时天有没有变色可不知道。

孙青牙听了，脸上可当时为之倏然色变。

不过，他当然没有把机密说出去。

山东大口孙家，人人都长了一张大嘴巴，但多只好食好色，却未必多嘴多话。

何况，这话是不能传的。

更且，孙青牙也跟他楼子里的兄弟一样，恨死了这穷兵黩武。残害忠良的昏庸皇帝。

他听了心惊。

但也有了期待。

期许他的三叔能够得手。

他答应了他的三叔：事未成，决不告诉任何人。

孙青牙也建议过他叔父何不请“金风细雨楼”、“象鼻塔”。“发梦二党”的好汉们“共襄盛举”，但孙尤烈——严拒：

他要跟他的三名友好“独力”完成这项任务。

他要成此“绝世之名”、立此“万世之功”。

他认为人多反而误事——“风雨楼”虽是不与奸党佞臣沆瀣一气的侠道帮会，但也难保没有奸细。

孙尤烈拒绝了他的小便子之建议。

其实，他心里还有些话没当即说出来：

他也没有把握。

——不成功，便成仁。

他已下了决死之心，不想连累任何人。

何况，“金风细雨楼”、“象鼻塔”这几股联合的力量，是而今江湖上唯一可与祸国残民、苛征暴敛的权相蔡京相持不下之势力，他不想因一次不知结果的行弑，而牵连消亡了这股正义的力量。

孙青牙则很守信约，没有向楼主报告这个“惊天大秘密”。

——要是他早说了，情形或许就会不一样了。

以当时“风雨楼”的新任署理楼主的机智精明，一旦知晓提供刺杀讯息的是“那个人”的时候，一定会竭尽全力，阻止这场形同送死的刺杀行动。

那么，整个京城的江湖局面，也许绝不会在短期间里发生那么巨大的变化了。

他们号称“名门五秀”，还有一“秀”，便是以打造兵器称著的“黑面蔡家”子弟蔡心空。

他自是知晓余、梁、孙、何四人的计划与行动。

他也知道他这四位义兄为何要作这样的事、冒这么大的险。

但他还是在他们出发之前，一起酒酣耳热、慷慨激昂之时，要他们各说出为何要舍死忘生杀天子的一个主因：

——只能说一个。

——至于人人都不言而喻的理由：赵佶昏庸荒淫，挥霍无道，那是不必再说的了。

——要说的是自己心底里的那一句。

反正生死都豁出去了，也没啥不能说的了。

于是孙尤烈先忿忿他说：

“我爱煞了白牡丹！他是皇帝，就有权见谁弄谁，高兴就搂在怀里，不高兴就剁为肉酱么，我就要他生受活罪，在我金剪下身首异处，我治不着，他也休想占我李师师！”

——李师师就是白牡丹，白牡丹就是小甜水巷的红角儿，与徐婆惜、封宜奴、孙三四、张小唱等四人齐名，也是名风流文采的艳传京华的艳妓。

何太绝则恨恨地道：“我们何家，旁门左道，巧技杂学，无有不通，难有不精，下手出手不错是诡怪了些，但江湖上下九流的人多的是，卑鄙手段更为多见，何致于独我家门为人以‘下三滥’诋称？我家人只不过是瞧不下赵佶、蔡京朋比为奸，下诏尽毁前朝大臣名士如东坡居士、黄庭坚诸等字画碑诗，各出了手力保，就给下御批定为‘下三滥’，并永世不能脱籍，且斩杀了我们几个当家的。这是辱家丧门之仇，使我家子弟永无翻身之日。不杀赵佶，无以泄愤。”

——何太绝说出诛杀赵佶原由之余，也道出了在武林中之奇巧杂技称著的何家子弟，何以给冠以“下三滥”的因由。

梁贱儿则悻悻然道：“人说‘太平门’的人多擅于轻功，只会逃，不敢战，今天我就要杀个名动天下的人来让武林同道看看咱‘太平门’的手段胆色！再说，我叫‘贱儿’，在武林中没啥地位，人多背里叫我‘贱人’——若让当今天子死在我一介贱夫之手，也是一大乐事也！”

——想来他是为证实他本门不是懦夫、本人不是凡夫而参与这次行弑的。

余更猛的回答就很简单。

干脆利落：

“我要出名。”

他补充一句：

“杀皇帝，是成名的最佳途径！”

——他摆明了是为“出人头地”而杀皇帝！

这时，连蔡心空也说明了他想杀这昏君的原由：

“蔡京为相，弄得天怒民怨，百姓倾家荡产，十室九空，辗转沟壑，啼饥号寒。他姓蔡，其实丢尽了蔡家的面！我也姓蔡，只要杀了支持他的皇帝，就不怕他不下台来，为我们蔡家争一口气，莫教江湖好汉小觑了！”

——他是为打击蔡京才得先要除去他的大靠山：赵佶。

于是梁、何、孙、余都不让他涉险，并各说出理由来：

“一，你该杀的是蔡京，不是赵佶。”

“二，我们五人结义，不可一齐上阵，万一全军覆灭，试问有谁为我们

报仇？”

“三，万一我们杀不了皇帝，就留你来剪锄奸相。”

“四，我们要是失败了，你负责把我们的事迹，告诉我们门里的人，要他们不要灰心丧志：一人办不成的事，一百人或可成；一百人办不成的事，一千人、一万人、一百万人总有一天能成事。”

蔡心空听了。

他没有参与是次刺杀行动。

但他也来了京师。

他会上他胞弟蔡水择生前的好友——“象鼻塔”里的精锐好手张炭。

他就在“象鼻塔”里等消息。

张炭知道这位故友在等一些讯息，不过他没有问明，理由是：

他也是江湖中人，而且还是十分熟悉武林规矩的江湖人，对方既没直说，他也就不便打探。

此外，他也正值一场如漆如胶的爱恋中，正爱得如痴如醉，也如火如荼：他的对象正是那一位他在冰天雪地中救回来奄奄一息的无梦女。

## 2. 吞食暗器的人

尽管，敢于行刺皇帝是源于替天行道、为民除害的重大原由，但每个大名目的背后，总有一些小私心在驱使，策动，而这些“小苦衷”生聚化合，才形成了便于对外宣称的光明正大堂而皇之的大理由。

不管为了大名目还是小私心，孙、余、何、梁四结义，已义无反顾。义不容辞的毅然进行了他们的刺杀行动。

这个刺杀行动开始时十分成功。

没有意外：

他们各自赶到小甜水巷，各自找到最隐蔽的位置埋伏，谁都没有给发现。

一切如常：

皇帝果然微行轻辇，出现于巷口，只十数名近身侍从，还有三四名宠臣随行。

既然一切都在掌握之中，他们就要动手取这一颗掌上的人头：

——人上人的大头！

所以孙尤烈发出了暗号：

“扯呼！”

——“扯呼”就是江湖上暗语，那是“撤走”的意思！

但如今正好相反：

那是“动手”的意思！

——他们杀的对象既是天子，那就是造反了，既已造反，他们就连暗号也“反其道而行”之。

但从这一刹开始，局面就完全逆转了。

这趟刺杀行动遭受到十分残酷的考验。

而且是彻底的惨败。

何太绝出手最绝。

也最快。

他第一个掠下去。

第一个一脚踢翻了辇子。

第一个一手掀开了黄帘，只见里边端坐了一个道骨仙风的黑抱汉子。

汉子高冠古服，并不惊慌，却问：“你干什么！？”

何太绝叱道：“我要杀你！”

汉子笑问：“你为什么杀我？”

何太绝怒叱出手：“因为你不配当皇帝！”

那神仙也似的汉子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可惜我不是皇帝。”遂出了手。

一道黑光，就打在何太绝头上。

“嘭”的一声，只见一汪血光，自何太绝头上炸了开来。

何太绝身子搐动了几下，手还舞动着，脚踢打着，终于力竭，向辇里仆倒。

那高冠长服的汉子早已倏然自辇内“游”了出来，在辇子旁那十几名侍卫都没有动手，既不敢相帮，也不敢看过这边来：

因为他们都知道，御封青华大帝的“黑光上人”詹别野使出法术收妖的时候，是既不必他们帮手，甚至也不喜欢任何人在旁观察的。

——他一举一动都是“天机”，天机嘛，就不可泄漏。

他是天子跟前红火的人，谁也不敢招惹他一分半丝。

何太绝在是次刺杀行动里第一个丧身的，但不是唯一一个牺牲者。

余更猛是第二个。

他的人很瘦小，但武功招式，却十分猛烈。

——许是因为他的人特别瘦小，所以所使的招式就越发猛烈。

一般而言，长得比他高大一倍，武功比他好上十倍的人，交起手来，也多为他狠辣猛烈的招式所慑，因而战败。他的首要任务就是替何太绝掠阵。

没有他的掠阵，何太绝根本就近不了辇舆。

余更猛一下来就放倒了两人，再一上来又干掉了三人。

但暗器就来了。

漫天漫地的暗器，四面八方的打了过来。

显然，在这行人熙攘拥挤的繁华巷街里里外外，不知早埋伏了多少高手，在伏击他们。

余更猛知道情形不妙。

然而余更猛不怕。

这反而激起了他的斗志。

他出手更猛、更烈。

更不留余地，也不留余力。

他不退反进。

暗器如蛆附尸，如影附身。

他退入人群中。

巷子里的游人乍遇惊变，哀号呼叫，走避不及，纷纷惨嚎踏地，在死无算。

余更猛往暗器发射最密集之处杀去。

但他落脚之处，却乍见一脸如冠玉的弱质少年，正搀扶着一名吓得瘫了软萎于地的老者，眼看要给三支箭矢两枚钢镖射杀当堂！

余更猛大喝一声。

——眼不见为干净，但眼见了，就不能见死不救。

他的兵器是“追命离魂刀”。

刀有二柄：一追命，一离魂。

他一刀格下了来筋。

一刀拨掉了钢镖。

手上双刀一展即合，扶一老一少，推入小巷。

——惟有这样，才不会误伤了这两个无辜的人。

可是他在此际却有一种很奇异的感觉，仿佛自己才是那无辜的人。

他的确无辜。

——尤其在他背腹一齐发生剧痛之时，他更分外深明尖锐的感觉出来。

他背部吃了一刀。

腹部也着了一刀。

出手的是那：

一老一少。

老的在笑，说：“我是任劳。”

少的也笑，道：“我是任怨。”

两人的刀很短，却在余更猛的背腹穿人，刃尖在他胸臆五脏内会师，还

在他体内登登登、叮叮叮的交锋了几下。

——不知在他血肉模糊的躯体之中，可也有星火交迸，星花四溅？

——不知余更猛在死前听到自己体内竟响起了兵铁交鸣之声，有何感想？

孙尤烈什么都不敢想。

他只敢拼。

他才自屋顶立起，还未扑下，已有三把刀、四根枪向他刺来。

他也一下子拗断了两支枪，踢下了三名敌人。

然后，不知从何而来但四面八方都尽是的暗器，已打了过来。

他惊、怒，但临危不乱。

这儿竟到处伺伏着敌人。

打过来的暗器，只怕就算蜀中唐门的子弟在场，也只能叹为观止：

各式各样的暗器都有。

各种各式的手法都来了。

有的先窜上天，才朝下洒落；有的先穿人屋瓦，再自他立足处穿射而起；有的利，有的钝，有的三尖八角，有的只指甲那么大小的一颗，却有一百零三枚小刺，足三斤七两重！

暗器不同，手法也不一样，但目的却肯定只有一个：

要他的命！

可是他的命不易要。

他不要命，也不怕暗器。

他发现何太绝一死，就红了眼。

再看见余更猛身亡，就奋不顾身。

他一张口。

血盆大口。

——他的口真有一个脸盆那么大！

他一张开了嘴，嘴竟咧到了耳下，就发出了一股奇异的吸力，一时间，所有的暗器，不管锐的尖的、重的轻的、大的小的、三角的四方的扁的圆的爆炸的，竟全吸人他口里去。

他还大口大声大力的嚼食起来。

——他竟是一个吞食暗器的人！

事实上，“山东大口食色孙氏世家”，一直都给“蜀中唐门”认为是三大敌对势力之一：跟“黑面蔡家”擅打造兵器。“江南霹雳堂雷门”专门制造炸药一样，大口孙家以嘴巴接暗器的独特手法，成了四川唐家堡暗器的克星。

孙尤烈猛吞食了几口暗器，几个上来要拿下他的敌人，全都给他砸下屋脊去。

自他出现以来，已有十二名敌手给他砸杀下屋顶去了。

原先在大街小巷布好的伏兵，瞧着了孙尤烈如此气势，也不敢轻撻其锋。

就在这时，屋顶上，朗月下，就在龙脊上，翻身出现了一人。

一个高瘦个子，身着灰衣，背上有一个包袱，走了过来。

这个人的脸色很可怕。

像个死人。

这人的眼色更可怕。

像个死了复活的人。

但这人却让人感觉到有点滑稽：

滑稽本不可能出现在他这样一个人的身上，无奈他真的令人看了不舒服之余，也生起了一点点滑稽的感觉。

这理由原来还是来自他的脸上。

因为他的鼻子，竟缺了一角。

——缺了一角的鼻子，使他原本阴森森、阴恻恻、令人不寒而惊的长相，竟产生了一种极不调和的诙谐感觉。

因而有点滑稽。

孙尤烈却笑不出。

这人已停了下来，正解下了他背上的包袱。

慢慢的、仔细的、一丝不苟的，他正松开了结，解开他的包袱。

孙尤烈注意到他左手只有三根手指。

——尾指和无名指已断。

看到断指，孙尤烈眼都绿了，虬髯都红了。

他哑声问：

“你是——七！？”

那灰衣瘦长个子点点头，逐渐把包袱完全打了开来：

“我是天下第七。”

“天下第七”。

——他是武林中最神秘莫测的高手之一，也是京城里、权相蔡京手上武功最高的杀手之一。

天下第七！

### 3. 天下第七

也许，天下第一并不是那么可怕。

因为人人都想争这天下第一，是的，“天下第一”多名不符实，不然，也当不长久，何况，自以为是“天下第一”的，不见得人人就当你是“第一”；自许为“天下第一”的，也只不过可能是小小“天下”里的猢猻王而已。

何况，认了自己是“天下第一”的人，已没了退路，难有长进。

是以，当你听到什么人说“无敌是最寂寞，天下有谁能敌”之类的慨叹时，他不是吹牛，就是在说谎，甚至只是在发白日梦的疯子而已。

但“天下第七”却十分可怕。

——他仔细精密的计算过：在芸芸众生、济济群雄里，他排上了第七位。

别说排第七了，就算在天下群豪中，能排上七百七十七，已是很可怕的高手了。

他只排第七，前面还有六人，他既一点也不谦虚，但也不十分骄傲。

他还有自知之明。

也十分自信、自负、自重。

——这种敌手，无疑十分可怕。

更可怕的是：

人人都不知道他到底姓甚名谁，虽有人得悉他曾师承元十三限，但真正的武功绝招和兵器，天底下谁也没摸得清底蕴。

跟他交过手的人都死了。

没死的人也一样弄不清楚。

与他交过手还活着的人，至少有两个：

一个是方恨少。

可是方恨少那一次只顾拼命保命，也幸得“天衣有缝”舍命相救，才能使他侥幸逃生：方恨少见天下第七就想吐，就要呕。

就觉得恐怖。

另一个是王小石。

连王小石这位不羁、不畏、不世、无挂碍的人物，一听天下第七的名字，也得要皱眉头，一个头比七个大。

然而，孙尤烈却在此时此境、此夜此地，在屋顶上遇上了天下第七。

孙尤烈只觉头皮发炸。

但他的斗志也炸了起来。

天下第七在完全摊开包袱前却冷冷的、森森地，沉沉问了一句：

“你们大口孙家的人，一向善于吞食暗器的吧？你们的胃敢情是精钢打造的、磁铁研制的吗？”

孙尤烈吼道：“少啰嗦！有种就放马过来，老子吃定你了！”

天下第七缓缓、徐徐、死死的道：“我没有马。我只有这个。你吃吧。”

说罢，包袱一展。

这天晚上，有月无星。

月亮正在天下第七背后。

突然之间，月亮不见了。

却出现了太阳。

太阳正在天下第七手里绽放：

不只一个——  
是千个太阳！  
千个太阳在天下第七手里，一起炸了开来。  
孙尤烈立在屋顶上，背向街口。  
街心至少有一两百位伺伏着要抓拿、格杀的侍卫、高手、捕役、御林军。  
他们忽然见到了太阳：  
——在晚上。  
大家目为之眩。  
甚至一时间，再也看不到别的：光极强处转成了暗。  
黯黑一片。  
甚至目为之替。  
之后他们就看见那硕大无朋、键壮如狮的孙尤烈，在屋瓦上，一晃，再晃，三晃，然后是：一退、二退、三退……之后是失足，摔落了下来——  
——直——坠——而——下——  
“砰”地直挺挺的跌落街心。  
硕巨的身子砸落处，街口青石板为之凹陷。  
孙尤烈的身子亦如一只拆散了的木偶，完全支离破碎，散裂四处。  
他身上竟无一处是完整的。  
除了眼睛。  
他是瞪着眼睛气绝的。  
他在摔落下来前已然气绝。  
后来件作和捕快去勘察过他的伤势：总共有一百三十一处伤口。  
有的是剑伤，有的是刀伤，有的是扎伤，有的是刺伤，有的甚至是炸伤的。……  
只有一处伤口最分明。  
咽喉。  
——一个大血洞。  
那是什么兵器（抑或是暗器），竟然在一刹间，使这样一个雄狮般的绝顶好汉，一下子遭着一百三十一道攻击，并即时夺去了他的生命，连还手的机会也无有？  
件作震怖。  
捕快惊疑。  
但谁也不敢再查、再问。  
他们不是“天下第一”，谁敢查这“天下第七”的事？  
何况，他们也不是“四大名捕”，要是无情、铁手、追命、冷血这四人，他们就敢追查到底。  
但在这种早已计划好的陷阱里，设计的人绝不会让四大名捕插手这件事。  
他们才不会自找苦吃。  
梁贱儿决不是自我苦吃的人。  
他最机警。  
他一开始就发现情形“不对路”。  
——他们本来该是埋伏的人，但到头来却中了埋伏。  
他一发现不对劲就走。

走就是逃。

——尽管他此来是为了一雪“太平门”练好轻功只为逃命之耻而来的，但他就算是见死不救，也不能见死不逃的。

当见到何太绝丧命时，他逃得更快。

他不是见死不救，而是救不了。

所以他只能逃。

当他发现余更猛也着伏之际，就愈发肯定自己是做对了。

逃对了。

——无论如何，首先保住性命再说。

他原以为自己够勇够猛够剽悍才来参与这一次的行弑：但事到临头，他心惊神骇，第一个念头就是：

逃。

逃逃逃逃逃。

亡命的逃。

他毕竟是“太平门”梁家的好手，以轻功称绝江湖，只要一开逃，便谁也追不上他、截不住他、拦不了他了。

他急若星飞。

迅如电掣。

他急掠而起，一泻数丈，发足便奔，死命飞逃。

三把斩马刀在暗里突伸，要把他拦腰斩为两段！

——不，四截！

但斩不着他。

他已腾身上屋脊。

他如脱弯之丸，在屋瓦群上飞窜。

四周闪出敌人，纷纷亮出刀。剑、戟、棍。

但拦他不住。

刺他不着。

当敌人看见他来，他已去了。

他已越过了敌人，敌人还来不及出手。

暗器四射。

箭追袭。

也没有用。

因箭矢、暗器，都莫如他快。

何况，再强的弯，再有力的手，所发出来的箭矢和暗器，劲道都有减弱消失的时候。

梁贱儿却愈跑愈快。

——就别说“太平门”就是能跑，谁要是看了他这般跑人千百敌手中如人无人之境的气势，就知道有一日他也能仗此在千军万马里取敌人首级也并不足为奇了。

他虽临阵逃脱，他心里也是这般盘算着：

——只要他逃得命在，总有一日，他会回来替兄弟们报仇的！

当他瞥见在另一处屋顶上孙尤烈战死的凄惨情形，他更发了疯的跑，发了狂似的逃！

他在屋瓦群上窜高伏低，眼看就要掠出这陷阱的大包围了。

就连在下边包围的高手，见他能一气跑得这般快，连过七八个关越九十多劫，心里都不禁为他喝了一声彩。

却在这时，朗月下，一人出现了。

一个很细秀，很有点窈窕的人影。

十分轻巧。

剽悍。

他突然弹了出来。

整个人弹在半空。

他背后是是一轮偌大的月亮。

他大字型的迎向急射而至的梁贱儿。

他的动作很优美，也很优雅，但优美优雅中，却又有野和悍的感觉。

本来，这是两件决凑不在一起的事，但这人手足张成大字型的一展，就展现了一奇异的图案，让人生起这种奇特的感觉。

他乍出现就急“弹”向梁贱儿。

冲向梁贱儿。

也迎着他。

这事发生得极快。

梁贱儿正在急掠之中。

他已来不及退。

不能转变方向。

也无法急止。

他只有硬冲。

硬闯。

他已准备硬拼。

无论如何，都得拼一拼再说。

——“太平门”的绝技是轻功，但梁家的绝招可不只是逃。

他还能拼。

能杀。

梁贱儿虎吼一声，杀向来人。

屋顶上。

月轮下。

街心的人就看见两个高速的人影：

一如急矢，冲杀向对方。

另一展臂张足，沙鸥般迎向梁贱儿。

啸——

这样一声，远在街上的人也人耳膜为这声尖啸刺破。

那细巧的人影已发出了他的剑——

只一剑。

他却不是用手发出他的剑。

而是用脚！

于是，一颗人头冲天而起——

梁贱儿的身子继续往前冲。

他的轻功何等之快，冲势何等之速，是以，失去头颅的他，依然冲势不止，继续冲了十尺、一丈、二丈、三丈……直至冲到屋脊边缘，踩了个空，

这才掉落了下去。

没有惨呼。

因为他已失去了头颅。

没有脑袋。

只一剑就要了梁贱儿的命。

才一剑。

——而且这一剑，还是用脚发招的。

他的脚就是剑。

一招（剑）得手杀了梁贱儿的人飘然落于屋顶上。

一络发丝遮掩了他大半片的脸。

他甩了甩头发。

在月下，他的眼睛很亮。

也很野。

但他捂住了心口：

仿佛很有点疼。

在京城里，大家都听说过这样的一个人。

那是七个剑法高绝武功莫测来历不明的剑手，叫做“七绝神剑”，他们有一个领袖，就叫做：罗睡觉。

大家都听说过这个人。

如今才真正在月下见着这个人。

和他妖一样的剑。

妖一样的身手。妖一样的眼。

## 第二章 散沙行动

### 1. 独手、毒手与独守

梁贱儿的那一颗头颅，脱离了身子，由于冲势劲急，剑势太疾，所以仍在飞，一直在飞，飞，飞过了月色铺照发着粼光的琉璃瓦面，飞过了夜色感染着青石板地的长街窄巷，飞过金銮殿上，飞过那静静幽幽的护城河，飞过梁思王府大宅后院的那棵月桂树，飞过苍穹，飞过街市，飞过牌坊，飞过春天怒放的桃花树，“笃”地一声，落到了这一处院子里来。

由于那一剑太快，梁贱儿还没来得及闭上眼睛。

因他尚未瞑目，所以反而可以乘风作他这一生里的最后一趟旅程。

以他的头。

——不知道不带身躯之旅，是不是比全身同赴更无拘无束、欢快自恣？

——不知在飞行中的头颅，可有感到断颈之痛？

——不知会否因飞行太速，逆（还是迎）风破空，激得瞪大的眼球不甚舒服？

不。

不知。

不知道。

因为我们都不是梁贱儿。

我们没作过这种旅程。

我们也没断过头。

“卜”，那颗人头落在这院子里的走道上，且一路滚、滚、滚、滚、滚的滚了过去。

看这颗人头的声势和气势，还不知要滚出多远、多久、多长的路——

但它却遇上一对足履。

这双脚正走在这偌大院子的步砖道上。

脚陡止步。

足踝上是低垂的袍裾：

月光白的粗布袍子，却以淡银色的绸布镶边。

足有一只中指宽阔的边。

步履一停，那人已立即弯身：

一抄手——

已把那颗（滚动着的）人头抄在手里。这人一只手捧着人头，借月色一看：只见那人头也睁大双眼，瞪着他，似也有很多话要说、在说……

可惜他头已断。

人已歿。

有话，说不出。

梁贱儿已说不出话。

但接住他人头的人却要听。

因为他的顶上人头尚在。

头，未断。

未曾气绝的，如果不想大快断头、断气，最好便是好好听听已经断了气、断了头的人曾经在这世上说过的话、做过的事。

越聪明的人越该如是。

愈精明的领袖更应如此。

这天晚上拾起这颗人头的人，绝对是名英明的领袖：

一个江湖上。武林中罕见的奇材，也是一个曾万劫不复、败后复活、置之死地而后生的绝世人物——

他是当今京城里三大势力中之一：“金风细雨楼”的“代楼主”，也是白道实力的圭臬：“象鼻塔”的“署理塔主”。

他姓戚。

名少面。

——他曾外号人称“九现神龙”，但近日人称之为“独臂神捕”。

他真的是独臂。

因为他只剩一只手。

他曾叱咤风云，少年得志，以一身惊才羡艳的绝艺，出类拔萃，成为武林新一代中的尖锋人物。

他先行替“江南霹雳堂”中桀骜不驯、自成一派的杰出人物雷卷和沈边儿，在短短三年内创立了“小雷门”，然后功成身退，又与息红泪、唐晚词、秦晚晴等红粉知音，再在三年内壮大了“碎云渊”、“毁诺城”，成为白道上一支强大的主力。

但他的风流本色。不羁情性，终无法定于一尊，加上朝廷腐败、外敌压境，他不惜挺而走险，先佯作与息大娘、唐二娘、秦三娘的“碎云渊”一脉决裂为敌，划清界限，再只身独战当时流寇豪杰聚合的“连云寨”，单剑挫败九大寨主，大家拥立他为总寨主，他便利用这支劲旅，为民除害，替大行道，外抗辽军西夏，内除贪官佞臣，绿林武林、黑白二道，一时几为他作马首之瞻。

他在掌号“连云寨”不受朝廷号令之前，先行与“小雷门”、“毁诺城”翻面绝情，假意成仇，便是不愿牵累他的友人、恩人和心上人。同时，他在宋军、外寇相迫交攻之下，仍能照样促使“连云寨”兵强马壮，成为江湖上纪律严明，独树一帜，“只为百姓做事，不看狗官脸色”的义军，正好与京城里苏梦枕初掌“金风细雨楼”的声望和意旨相埒互励，也遥相呼应。

当时，在京城已是一方之主的青年苏梦枕，与这江湖上独霸一方的少侠戚少商，是素未谋面、缘慳一见、但彼此都是英雄重英雄的豪杰、宗主。

就是因为这种惺惺相识，戚少商破格擢拔了另一个杰出人物：顾惜朝，让他人主“连云寨”，推心置腹，共图大业。

但顾惜朝为朝相蔡京所暗中主使，巧施暗算，先断其一臂，更几乎一气杀尽连云寨中戚少商的兄弟。子弟，并追杀千里，使这“九现神龙”险死还生、历尽艰劫，还把“小雷门”、“毁诺城”、“捕神”刘独峰、韦鸭毛、高鸡血、赫连小妖、“青天寨”、“秘岩洞”、“神威镖局”、“思恩镇”的衙差、“陶陶镇”里的高手等等，甚至“四大名捕”，全给卷进了这场追杀、缉捕的漩涡里去，死伤枕藉，牵连无算。

惨战多年，辗转数载，戚少商案终在名捕铁手、无情协力下得以平反，不但翻了身，也报了大仇。

但那一场漫长的波劫逃亡，不但令戚少商历尽艰辛，也使戚少商原本辛苦建立的志业，人手，丧殆尽，更伤人的是：俟他度过这一场血劫，人未喘定，万事待重头收拾的时候，跟他一路来转战三千里、生死相依的息大娘

却也别有怀抱、离开了他。

伤心比伤身更伤重，绝望比失望更无望。

到了这个地步，戚少商孑然一身，什么都没有了，眼看就要灰心丧志，了此残生。

就连因接手义助戚少商的铁手，在这一连串战役里也历尽沧桑，几看破世情，乃至对自己执掌的职责也起了质疑，生了矛盾：到底他作为“名捕”，有没有尽了除暴安良的职份？到底有无王法、公理？世上有没有天理、公道？天下有无报应、法理？究竟法大还是情大？道高还是魔长？他的种种行为到头来是助纣为虐还是锄强扶弱？他身为名捕过去侦破的案件到未了是为虎作怅还是大快人心？

这些疑问缠绕在铁游夏心底里，乃至有段时期他销声匿迹，浪迹江湖，连“捕快”也不当了。

诸葛先生是“四大名捕”的授业恩师，很能了解铁手的惊弓心情，他也由得铁手这较淳厚朴实的弟子，去花上一大段时间来整顿思绪。

反而戚少商不同。

他没倒下去。

独臂的他，独身的他，独伤情的他，反而站立得更坚更悍更做岸。

——这么多打击都历遍了，只要人未死，志未消，他只要能活下去，就要轰轰烈烈。快快活活的活下去！

他坚定不移。

他更无后顾之忧。

本来世上无难事，只怕有心人这句话，是有质疑的必要的：因为世上确有些事，就算是很有心、极有心、万分有心的人也一样办不到、做不来的。

——不管你多有心都好，总不能要叫死人复活就复活，要太阳不下山太阳就下不了山，要是你爱上了她她就会对你一往情深吧？

不过，世上也确无难事，怕的是有心而且有才的人。

最好还能有点运气。

谁都不能否认：戚少商极有才能。

且有才情。

他度过了那一场浩劫，既然没死成，他就决心要活下去。

——尽管他是因为太过信任自己的兄弟、太相信人而遭毒手，以至自己断臂独手、断情独守于世，在逃亡的过程里，他还牵累了不少人，不少人（甚至是初识或并无深交的）也破家相容、与他生死与共，好些不世人物都死在这一役里，这一劫上。既然有这么多人想他死，这么多人为他死，他总算活下来了，他就得为这些牺牲了的人活下去，为他们多做一点他们还来不及做的事，多吃一些自己原本想做但还没有做、不敢做的事，这样才对得起他们的牺牲，而且也找到了他自己活下去的意义。

人总爱祝福他人：顺风顺水，但人生在世，总也应做些逆风、逆水的事；不趁风，不顺水，虽千万人吾往矣，这是遭劫不死的戚少商所秉持的。

何况他已失去了息大娘。

哀莫大于心死。

他人不死。

所以他就只有把精神意志寄托在他要做的事情上。

诸葛先生看中了这一点。